

「長遠減碳策略」公眾參與 港燈的回應 (中文撮要)

1. 簡介

根據「巴黎協定」，世界各國須合力減碳，以有效控制全球平均溫度升幅不超過攝氏 2 度。港燈認同有關願景，而由於發電是目前香港最大的碳排放源頭，我們將致力協助制定務實而又符合香港整體利益的減碳策略和路向。

2. 港燈持續進行的減碳工作

在行之有效的《管制計劃協議》下，港燈一直以合乎成本效益的方法，投資綠色技術及相關措施，以逐步邁向更低碳的營運模式，並在這方面取得顯著成效。在增加使用天然氣方面，我們正在建造 3 台高效能的天然氣聯合循環發電機組，取代近年陸續退役的多台燃煤機組，以推行「煤轉氣」的發電模式轉型。待 2023 年有關項目完成後，天然氣發電將佔港燈總發電量約 70%，絕對碳排放量預計較 2005 年減少 40% 以上。另外，港燈在促進本地可再生能源發展、推廣社區節能和 support 交通運輸電氣化方面的措施亦取得一定成效。

3. 為發電減碳的途徑

為了達至「巴黎協定」所訂定的將地球升溫控制在攝氏 2 度甚至攝氏 1.5 度的目標，香港需要參照公眾參與文件的建議，為發電界別訂立進取的 2050 年減碳目標。事實上，長遠的終極目標是要達至淨零碳排放。港燈認為，香港在這方面需要認真探討各個可能的減碳途徑，包括：

- (i) 繼續推進「煤轉氣」轉型，未來全面使用天然氣去發電；
- (ii) 開發本地可再生能源新項目；和
- (iii) 尋求區域合作。

我們認為必須認真審視各個相關因素，尤其是對供電可靠性以及所需要的時間等作出適當考慮，從而取得減碳成果。

各個減碳途徑各有利弊，當中全面落實「煤轉氣」轉型既富效率兼且確定性高，風險亦低，預計可在 2030 年代初完成得以大幅減少碳排放。另一方面，開發本地可再生能源新項目除了屬零碳排放，還兼具社會和教育價值。然而，預期僅憑這兩項途徑將未必能達至「巴黎協定」的目標。至於區域合作則可以藉輸入零碳能源，幫助香港深度減碳，但需要長時間規劃和建設，而且可行性仍取決於多項不確定因素。

4. 港燈的立場

港燈就制定「長遠減碳策略」持以下立場：

- 4.1 港燈已為香港提供高度可靠的電力供應超過一個世紀，承諾日後會繼續可靠供電並為香港的低碳未來作出投資。
- 4.2 儘管減碳是一項非常艱巨的任務，我們支持香港進一步減碳並為實現「巴黎協定」有效控制地球升溫作出貢獻。
- 4.3 作為本地電力行業的其中一個主要持份者，我們多年來已為香港減碳作出多項實質貢獻，並會繼續在這些方面的工作：
 - 推進「煤轉氣」轉型，預計在 2023 年的天然氣發電將佔港燈總發電量約 70%；
 - 透過「上網電價」和「可再生能源證書」計劃，促進本地可再生能源的發展；
 - 透過「智惜用電服務」各項計劃，推動社區達至能源效益和節省用電，有助減少碳排放。
- 4.4 2023 年後，港燈的「煤轉氣」轉型尚有空間以達至全面天然氣發電，提升本地可再生能源的發電容量亦可望有一定效果，縱使單靠這兩方面與要滿足「巴黎協定」之願景可能尚有距離，但仍然是中期切實可行之減碳策略。

4.5 我們一直尋找有助本地生產更多低碳或零碳能源的新技術。可是，這些新技術到目前為止仍遠遠未夠成熟，預計短期內不會有重大突破。

4.6 區域合作有潛力為香港提供零碳能源，但其可行與否取決於以下數項因素：

- 香港社會對輸入零碳能源的種類能否達成共識，並接受其優點和缺點；
- 香港能否在不影響鄰近地區的碳排放表現下，就近獲得既合適又可負擔的零碳能源；
- 香港能否以「專用輸電線路」建設跨境輸電系統，以清楚識別零碳電力的供應來源，同時明確釐清輸電的成本。這個輸電方式可減低內地電網一旦出現事故對香港供電或會帶來的不良影響，亦有助香港加強管理和掌控輸電的過程和表現，全面確保供電可靠性；
- 能夠有充份的時間籌備供應零碳能源到香港，以落實區域合作所需的長期規劃及建設，並且有利於及早作出必要的投資承諾；
- 香港和內地社會及相關部門能否適時提供有關跨境規劃、投資決策、法定許可、工程設計及設施建造等工作所需要的支持。

以上因素目前仍存在很多未知之數，需要進一步研究，以作出充份評估。

4.7 總括而言，我們相信減碳行動需要社會各界共同努力，而每一位在香港生活或工作的市民都有其本身的角色。因此，社會的共識和承擔對於香港能否在減碳工作上取得實質進展至為重要。

4.8 香港必須為制定一個負責任且務實的長遠減碳策略作出詳細研究和小心考慮。憑著行之有效的管制計劃協議，以及我們對電力行業的專業知識和經驗，港燈具備優越條件，為香港長遠減碳作出貢獻。我們將繼續與相關部門和各持份者緊密溝通合作，以推動社會進一步減碳，及致力配合香港特區政府未來與氣候相關的決策。

香港電燈有限公司

2019年9月